

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函

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詹雅晴

電話：04-222289111-23704

傳真：04-22210145

電子信箱：f7511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法消保字第11300229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文、附件1 (387310000A_1130022939_ATTACH1.pdf、
387310000A_1130022939_ATTA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辦理「探索消保宇宙」消費教育網路有獎徵答活動，惠請協助函轉所屬機關（構）、學校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113年10月11日：院臺消保字第11350204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為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本(113)年度消費者保護教育系列活動之一，目的係透過網路活動之參與，期能增進民眾消費知能。活動期間自本年9月9日至10月25日；活動網站：<https://cpc2024knowledge.com/>，惠請協助廣為宣傳週知，並鼓勵所屬同仁或所轄各級學校學生參與活動。
- 三、檢附活動宣傳圖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、體育保健科 收文:113/10/15



臺中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政風處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政府數位治理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法制局



裝



訂

線

